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杜兴连女士保证向公司提供信息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杜兴连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00,000股。本次减持时间区间为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的6个月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进行减持的时间除外），其中，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截至本公告日，杜兴连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的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杜兴连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23日	215.66	300,000	0.04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含该等股份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的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杜兴连	合计持有股份	2,190,030	0.33	1,890,030	0.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90,030	0.33	1,890,030	0.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杜兴连女士本次股份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杜兴连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成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杜兴连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4日